

关于江西省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2022年1月17日在江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张和平

各位代表：

受省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书面报告全省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省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1年，全省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打赢铅山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歼灭战，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迈出新步伐。全年地区生产总值达2.96万亿元、增长8.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812.3亿元、增长12.2%，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1.4%，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万亿元、增长17.7%，实际利用外资157.8亿美元、增长8.1%，超额完成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明确的目标任务，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新跨越，取得新突破，展现新活力”；实现新跨越，即主要经济指标增速在全国排位逐季前移、持续保持全国前列，人均GDP跨越1万美元台阶，取得新突破，即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突破4万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突破4万元，外贸出口总额突破3000亿元，铁路运营里程新增278公里、突破5000公里；展现新活力，即赣深高铁和安九客专开通运行，“大十字”高铁通道全面形成，首个央企总部中国稀土集团落户江西，宁德时代等一批百亿级项目落地，江西在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位势进一步提升。

（一）强化支撑，向好态势更加稳固。加大经济运行监测调度力度，实施“月通报、季约谈”制度，有效应对基数效应减弱和经济运行中不确定因素影响。强化煤电油气运调度，抓好煤炭保供，切实保障能源稳定供应。持续落实减税降费系列政策，出台减税降费减租减息减支“32条”、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15条”等政策，预计全年为市场主体减负超1700亿元。加大金融扶实体力度，新增本外币贷款5505.8亿元，企业直接融资5694.7亿元，上市公司13家、总数突破100家，均超额完成年度计划。坚持“项目为王”理念，强力推进“项目大会战”，实施一批打造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重要战略支点的标志性工程，省大中型项目、省重点工程分别完成投资11950亿元、4455亿元，均完成年度计划的120%以上。赣深高铁、安九客专、兴泉铁路、井冈山航电枢纽、南昌地铁四号线、雅中至江西和南昌至长沙特高压、瑞金电厂二期、萍莲高速、中国商飞江西生产制造中心等建成投运。全力打好商贸消费升级三年行动收官战，成功举办中国红色旅游博览会、首届中国米粉节、赣品网上行、百县百日消费季等促消费活动，特别是抢抓国庆消费黄金期，果断优化疫情防控政策，有力促进消费加快复苏。全省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15.2%，旅游接待总人次、旅游总收入分别增长32.9%、10.7%。系列稳增长措施精准有力实施，推动经济持续企稳向好，发展底盘更稳、成色更足。

（二）聚力创新，产业能级加快提升。深入实施国家级创新平台攻坚行动，成功举办国际产学研用合作会议、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启动30项科技攻关“揭榜挂帅”项目，全省发明专利授权量增长53%。新增1名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信通院江西研究院、中国工程科技发展策略江西研究院等平台落地，我省自主研发的家猪育种基因芯片打破欧美技术壁垒。推动14个产业链链长制走深做实，深入实施传统产业改造升级行动，出台促进医药、集成电路、北斗等产业发展系列政策措施，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分别达23.2%、38.5%。工业投资投资增长24.5%、占工业投资的比重同比提高3个百分点，江铜集团三年创新倍增、新钢集团转型升级冲刺千亿目标完成。深入实施数字经济发展“一号工程”，出台“智联江西”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南昌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启动建设，累计开通5G基站超6万个，11个设区市主城区、全部县城核心区、13个5A级景区实现5G网络全覆盖。大力推动服务业提质增效，启动新一轮服务型制造专项行动，服务业增加值增长9.5%。

（三）创优环境，市场活力不断增强。大力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完成市、县营商环境评价，全国首个营商环境全媒体平台上线。出台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实施方案，推动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深化“五型”政府建设，建成“赣服通”4.0版，“赣政通”政务平台，省市县乡四级政务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政务服务365天“不打烊”。出台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实施意见，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1.5个工作日以内。启动培育壮大市场主体三年行动，全年新增市场主体128.9万户，其中净增83.4万户。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出台进一步深化改革管理体制改革意见，国资国企改革

革工作走在全国前列，农村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10万元以上的行政村达90%以上。扎实推进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开通运营“赣深组合港”，在全国首创“跨省、跨关区、跨陆海港”的通关新模式，成功创建南昌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大力开展“三请三回”“三企入赣”活动，成功举办2021世界VR产业大会云峰会、世界赣商大会、江西与跨国公司交流合作会等活动，深入推进开发区集群式项目“满园扩园”行动，宁德时代宜春新型锂电池、蜂巢能源上饶动力电池、华勤技术千亿产业园等一批重大项目相继落地。积极应对疫情和经贸摩擦冲击，大力发展跨境电商、数字贸易、海外仓等新业态，外贸出口增长25.8%。

（四）全面融合，经济循环有效畅通。主动融入国家区域战略，推动我省与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战略合作事项加快落地，全面推进我省在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中加快崛起，建立长江中游三省协同合作机制、签署一批重大合作事项，进一步提升在全国发展格局中的位势。完善省内区域布局，启动大南昌都市圈“强核行动”，加快实施昌北机场三期扩建、南昌绕城高速西二环等重大工程。成功争取国家对江西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建设总体方案，浙赣边际合作（衢州）示范区建设加快推进。全面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省政府与住建部共建城市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南昌、景德镇入选全国首批城市更新试点，县级以上城市体检实现全覆盖。鹰潭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取得新成效。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省部共建绿色有机农产品基地试点省建设，与粤港澳大湾区建立农产品检测结果互认制度，粮食总产量达438.5亿斤，连续9年保持在430亿斤以上，生猪产能全面恢复，“菜篮子”产品供给充足。

（五）有序转型，绿色发展稳步推进。出台我省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实施意见和碳达峰实施方案，初步构建组织管理、工作运行、政策制度“三大体系”。在全国率先出台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实施方案，启动现代林业产业示范省建设，国外优惠贷款助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生态产品权益类贷等经验在全国推广。包括江西在内的武夷山国家公园获批设立，成功举办第二届鄱阳湖国际观鸟周等活动，江西生态美誉度不断提升。严格落实能耗双控制度，系统梳理排查在建、拟建及存量“两高”项目并进行分类处置，圆满完成国家对我省“十三五”能耗双控考核。深入实施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攻坚行动，积极配合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持续抓好中央巡视反馈意见整改，生态环境质量持续优良，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96.1%，国考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95.5%，赣江干流断面水质达到Ⅱ类标准。

（六）精准保障，民生福祉持续改善。扎实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51件民生实事全面完成。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强化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夯实产业帮扶、就业帮扶、易地搬迁后续扶持等基础。持续落实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措施，促进农民工就业创业，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城镇新增就业48万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60.4万人，分别完成年度计划的126.4%、116.1%，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预期目标之内。居民收入稳步增长，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41684元、18684元，增长8.1%、10%。扎实做好保供稳价工作，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0.9%。全面落实义务教育“双减”政策，义务教育大班额比例降至3.75%，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比例超过50%。与7家输出医院签订建设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框架协议，跨省异地就医备案全面实现网上办，实现跨省门诊费用直接结算。完成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养老服务中心实现市县乡三级全覆盖，“党建+农村养老服务”经验全国推广。社会保障卡基本实现全覆盖。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不断完善。

同时，重点领域风险总体可控。基层“三保”保障有力，地方政府存量债务有序有力化解，债券市场实现“零违约”，高风险金融机构全部清零，非法集资新发刑事案件实现数量、金额、人数“三降”，房地产市场总体平稳。安全生产形势保持稳定。

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取得这样的成绩十分不易。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省委、省政府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的结果，是精准有力推动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地生效的结果，是全省上下感恩奋进、砥砺拼搏的结果，更加坚定了全省上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

与此同时，全省经济社会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全球疫情持续扩散蔓延，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世界经济复苏面临政策变化、区域分化、能源供应紧张及逆全球化等新老问题叠加冲击。我国经济发展面临多年未见的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经济循环卡点堵点增多，广大市场主

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困难，PPI与CPI剪刀差居高不下，经济金融领域风险有所抬头。我省结构不优、创新不强、要素制约等问题仍较为突出，市县财政收支平衡难度加大，民生领域还有不少短板，需要在今后工作中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

二、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主要预期目标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全面落实省第十五次党代会决策部署的第一年，做好经济社会发展意义重大。按照稳定预期、提振信心、积极进取的原则，经与省“十四五”规划目标和2035年远景目标相衔接，与省第十五次党代会部署要求相衔接，与经济增速恢复常态相衔接，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2022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如下：

（一）关于经济增长。预期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以上，在实际工作中尽可能争取更好结果，主要考虑：这一预期目标明显高于全国平均水平，是一个积极进取的目标，有利于推动经济增速稳居全国“第一方阵”，巩固良好发展态势，能够为完成“十四五”目标任务打下坚实基础。同时，与2021年相比，适当回调预期目标，既充分考虑了基数效应消退、疫情冲击不确定等因素，又有利于引导各地更加注重提高经济发展质量效益，加快推动转型升级，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其中，三次产业方面。我省作为粮食主产区，要为全国粮食安全作出积极贡献，预期一产增加值增长3%左右。工业仍是支撑我省经济增长的主动力，有色、钢铁、建材等传统支柱产业总体能够保持平稳增长，航空、电子信息、锂电、光伏等新兴产业加快成长，但也面临市场需求总体不旺、中小微企业生产经营困难、产业链供应链循环不畅等问题，综合考虑，预期二产增加值增长7.5%左右，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以上。服务业将保持平稳增长态势，预期三产增加值增长8%左右。三大需求方面。国家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适当增加中央预算内投资，适度超前布局基础设施建设，我省在交通、能源、水利、防灾减灾、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投资空间较大，“十四五”规划的一批重大项目将加快落地，但也面临企业投资意愿总体不强、政府投融资平台能力不足等因素制约，预期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以上。国家和省系列促消费政策措施效应持续释放，新业态、新模式、新产品等新兴消费快速增长，我省消费提质扩容步伐加快，但疫情走势对消费的影响仍有不确定性，预期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以上。我省开放式经济水平不断提升，但利用外资也面临多重挑战，预期实际利用外资增长6%左右。考虑到外贸形势复杂多变，外贸预期目标继续表述为“量稳质升”。

（二）关于发展质量。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预期全社会研发投入占GDP比重达1.9%以上。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制造业增加值占GDP比重稳定在33%左右；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分别达24.7%、39%左右，同比分别提高1.5、0.5个百分点左右。新型城镇化深入推进，预期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63%左右，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42.6%左右，同比分别提高1.3、0.5个百分点左右。综合考虑房地产税收贡献减弱、中小微企业效益不佳、持续减税降费等因素，预期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达69%。国家稳健的货币政策将更加灵活适度，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力度进一步加大，力争全省金融机构新增本外币贷款5500亿元，企业直接融资4000亿元以上。

（三）关于生态文明。深化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预期生态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步提升态势，计划安排：森林覆盖率稳定在63.1%，水、空气等质量指标达到国家考核要求，节能减排完成国家下达任务。

（四）关于民生保障。预期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5%左右，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左右。预期城镇新增就业40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

（五）关于物价水平。预期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3%左右。外部输入性通胀压力可能延续，国内生产端成本上升会逐步向消费端传导，物价上涨压力可能比上半年要大。

三、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

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围绕完成计划草案提出的各项目标，重点抓好以下八方面工作：

（一）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聚焦畅通国内循环，突破供给堵点，积极扩大有效投资、激发消费潜力，增强经济增长的拉动力。

1.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坚持“项目为王”，继续深入开展“项目建设提速年”活动，扎实打好六大领域“项目大会战”，聚焦“两新一重”等重点领域加大投资力度，实施省大中型项目3455个，总投资3.8万亿元，年度计划完成投资1.1万亿元以上。基础设施方面。开工建设昌九客专、瑞梅铁路、长赣铁路、沪昆高速梨园至

东乡段改扩建、萍乡绕城高速、宁都梅江灌区、新余大岗山水利枢纽等项目，加快推进昌景黄铁路、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大唐新余电厂二期异地扩建、赣抚尾闾综合整治、上饶大塘灌区、长江干流江西段崩岸应急治理等项目建设，建成瑞金民用机场、大广高速南康至龙南段扩容、丰城电厂三期扩建、信丰电厂、鹰潭花桥水利枢纽等项目，支持一批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普通国道升级改造等项目，争取鄱阳湖水利枢纽前期工作实现质的突破。赣粤赣浙运河前期工作取得积极成效。产业升级方面。开工建设江铜华东公司锂电铜箔、江铃控股新能源车产线改造、蓝星星火有机硅单体、景德镇航空航天智能制造基地、欣旺达南昌动力电池生产基地、新钢高性能电工钢生产基地等项目，建成吉利城市商用车三电系统、九江石化芳烃、济民可信南昌生物（医药）产业园、赣锋高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等项目。生态环保方面。开工建设樟树草溪河综合治理、湘东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综合治理、崇义县伴生铀资源综合利用等项目，建成南昌乌沙河上游段水环境综合治理、南昌泉岭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扩建、九江钢厂废气治理、上饶金瑞环保再生化解铜渣等项目。公共服务方面。开工建设南昌洪州大桥、南昌理工学院奉新校区、南方医科大学赣州医院、省射击运动管理中心搬迁等项目，建成南昌九龙湖新城综合管廊一期、九江学院二附院、赣州全民健身中心等项目，着力推进一批城市管网更新改造、保障性安居工程、城乡供水一体化等项目。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积极争取更多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境内外企业债券、国外优惠贷款等资金支持。千方百计稳定企业信心和预期，加强政银企融资对接，创新撬动社会资本扩大有效投资的体制机制，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加快项目前期工作，滚动做好项目储备，提高项目审批效率，强化土地、用能等要素保障。

2.着力激发消费潜力。实施新一轮商贸消费升级三年行动计划，办好中国米粉节、赣菜美食节、消费促进月等系列活动，按照省第十五次党代会关于加快建设南昌全国性消费中心城市部署，健全高端消费产业链，打造一批知名老字号、文化创意街区、高品质夜间经济集聚区，支持赣州、九江、上饶、宜春等建设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加快充电桩建设，支持开展新能源汽车、智能家电、绿色建材下乡等行动。实施“江西风景独好”品牌提升计划，启动旅游名县建设，创建一批国家级文旅消费试点城市，支持三百山、景德镇御窑厂等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加快建设国家文化公园（江西段）建设，办好中国红色旅游博览会。鼓励“江西人游江西”，大力发展周边游、乡村游、温泉游、短途自驾游等省内精品旅游，做大做强“百县百日”文旅消费品牌。着力激发农村消费潜力，改造提升一批县级综合商贸服务中心和物流仓储中心、乡镇商贸中心，打造城乡高效配送体系。实施新型消费高质量发展行动，深入推进“赣品网上行”，培育直播带货、夜间消费、智慧商圈等新业态。打击假冒伪劣，进一步改善消费环境。

（二）强化创新引领产业升级。坚定不移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科技强省战略，人才强省战略，工业强省战略，依靠科技创新提升产业发展水平，培育壮大新动能。

1.着力增强科技创新驱动力。以高水平建设鄱阳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为引领，全面推进创新型省份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深入实施创新平台能级提升行动，加快中科院赣江创新研究院、中科院江西产业技术创新与育成中心、中国信通院江西研究院等平台建设，争取国家稀土技术创新中心、国家中药产业创新中心、持久性污染控制与资源循环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平台落地。启动省产业链科技创新联合体建设。全力支持南昌大学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扎实推进我省首批30项关键技术“揭榜挂帅”项目。大力开展全社会研发投入攻坚行动，加大基础研究、优势领域、优势学科等科研经费投入，将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由75%提高到100%。实施科技金融与成果转化提升行动，加快构建“政产学研用金”结合、上下中游衔接、大中小微企业协同创新体系。启动实施科技体制改革攻坚行动，不断提升科技创新体系化能力。深入实施高层次、高科技领军人才培养工程，加快省高层次人才产业园建设，力争引进培育一批战略型人才、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稳定提升大学生毕业留赣比例。

2.深入实施数字经济“一号工程”。出台我省深入实施数字经济“一号工程”意见，支持南昌建设全省数字经济引领示范区，提升南昌VR科创城、鹰潭“03专项”转移转化基地等平台能级，开工建设江西锐意数字产品、格力之家家居智能生活示范等项目。以实施“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工程为引领，新增5G基站1万个以上，提升5G基站、物联网设施等覆盖面。深入实施“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和智能制造升级工程，推动万家企业深度上云，力争在铜、锂电、光伏、陶瓷、家具、服装等重点行业创建一批具有国际水准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和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争创国家工业大数据创新示范区。全面推广智慧城市、数字乡

村、智慧旅游、智能交通等数字化应用场景，培育30条细分领域新赛道，500个典型应用新场景，加快建设“物联江西”“智联江西”。

3.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能级。大力推进“2+6+N”产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行动，深入实施制造业产业链三年提升行动，启动一批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深入推进产业链链长制，实施龙头企业保链稳链工程，培育更多链主企业，积极创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深入实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一轮企业技术改造行动，推进1000个亿元以上重大技改项目。支持有条件的企业走出去参股、收购海外能源资源企业，建立海外大宗商品供应基地。大力发展工业设计、供应链金融、“互联网+第四方物流”等现代服务业，开工建设江西包装工业设计研发中心、南昌现代服务产业园、赣州韵达现代物流智能产业园等项目。

4.做大做强产业主体和载体。深入实施领航企业培育行动，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独角兽、瞪羚企业，净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000家以上、“专精特新”企业500家以上。深化开发区改革和创新发展，深入实施集群式项目“满园扩园”、优势产业集群提升工程和“节地增效”行动，推动开发区“腾笼换鸟”“凤凰涅槃”，不断提升综合承载力和竞争力。加快推进开发区管理体制、运营机制改革，提升市场化、专业化运营水平，优化园区空间布局。鼓励开发区与沿海和境外合作共建“飞地园区”。

（三）实施全面深化改革攻坚行动。瞄准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重点难点堵点，推出一批务实管用有效的改革举措，有力激发市场活力，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1.实施营商环境改革“一号工程”。聚焦企业开办及注销、不动产登记、纳税等18个方面，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战，建设全省营商环境监测平台，构建涉企营商环境问题快速处置机制，创新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创建一批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先行区，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五型”政府建设，推进政府权责“清单化”，加快实现政资“透明化”、服务“标准化”，建设“赣服通”5.0版，深化“赣服通”前端受理、“赣政通”后端办理“前店后厂”政务服务新模式。打造“惠企通”政策兑现平台，推广普惠型政策“免申即享”“应享尽享”。实施市场准入“全国一张单”管理模式，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全面推行“一网通办”“一照通办”，大力推广证照减证和简化审批，持续精简涉企经营许可。

2.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深入实施培育壮大市场主体三年行动，力争净增市场主体超60万户。加大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制造业等重点企业和个体经营降费力度，2021年底到期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政策全部到期，并提高减免幅度、扩大适用范围，力争全年为市场主体减负2000亿元。开展大企业、政府部门和事业单位拖欠中小微企业账款问题整治。深入开展金融保链强链支持行动，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支持中小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升级。深入开展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增量、扩面、降价。做好延期还本付息和信用贷款支持政策的接续转换，推动普惠小微贷款余额明显增长，提高信用贷款和首贷比重。深入实施领导挂点开发区和企业帮扶活动。切实维护企业家合法权益，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3.深化重点领域改革。财政金融方面。深入推进省与市县相关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加快市县零基预算推广步伐，推进市县投融资平台整合优化提升，多措并举提升政府投融资平台能力。发展绿色金融、普惠金融、数字金融，加快中小银行股权结构和公司治理改革。实施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升级工程，力争新增上市公司12家。国资国企方面。深入实施国资国企改革攻坚行动，推进江铜集团“创新倍增”、新钢集团改革重组等，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农业农村方面。稳步推进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巩固拓展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实施宅基地改革试点和规范管理三年行动，探索农村集体经济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要素市场化方面。深入实施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完善提升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交易服务平台，丰富农业用地供应方式，畅通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渠道。

（四）推动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迈出新步伐。深度融入国家战略，积极补齐开放短板，激活开放元素，提升开放能级，加快打造内陆双向开放新高地。

1.深度融入国家区域战略。着力提升“一带一路”内陆腹地重要支撑水平，支持南昌深化中欧区域政策合作，积极创建中（景德镇）地方发展合作示范区，加强境外项目风险防控。深度融入共建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等战略，细化落实长江中游三省协同推动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强化大南昌都市圈与武汉市圈、长株潭城市群融合发展，不断增强长江中游城市群发展能级。推动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浙赣边际合作（衢州）示范区、赣产城特别合作区等建设取得新成效。（下转第7版）